

# 友好区人民政府

##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由友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在全面总结我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汇总公开信息主要数据基础上编制而成。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



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公开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友好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http://www.yhq.gov.cn/docweb/docList.action?channelId=4549&parentChannelId=4501>)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友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3298126;办公邮箱:yhzfb8126@126.com;邮编:153031;地址:友好区双子河社区新兴路(原二中院内);传真:0458—3690048)。

### 一、总体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情况

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按照《条例》及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坚持权责透明，规范合理，突出重点领域，深化主动公开。一是**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坚持以权责清单为依托，对照法律法规，全面梳理了我区依法行使的行政权力和依法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责。同时，按照职责权限督促我区政府组成部门梳理自身工作职能、机构设置、联系方式等信息，目前上述信息均已全部在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模块的政府机构中予以公开。二是**加强权力运行过程公开**。我区切实加强舆情监测，主动回应热点问题，对直接涉及相对人权益的重大行政决策，采取座谈会、实地走访、电话热线、民意调查等多种形式听取意见，全年进行民意征集 7 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问题 10 次。三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 1 件、政府文件 9 件、政府办文件 14 件，保证群众能充分了解当前我区重点工作情况及政策；主动公开规划、统计、预决算信息，发布了《关于友好区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友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友好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等文件；公开了重大建设项目实施情况 3 条；公开了乡村振兴、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公共卫生、食品药品等重大民生信息 214 条；及时发布各项疫情防控信息 190 条。四是**加强其他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友好区人民政府网、政务服务网、信用中国（伊春）信息公开平台发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发布了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标准信息 5 条、政府采购信息 5 条、应急

管理信息及科普常识 46 条、公务员招录信息 3 条、涉企信息 10 条。**五是加强政策解读公开。**明确解读责任和重点内容，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解读责任单位在规范性文件等材料公开后 3 个工作日内，通过政府网站等媒体及时对所公开的文件进行解读，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部署，并按要求全部完成了与原文件关联。同时为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生动性，政策解读采取了文字、问答、图表等多种形式，全年共公开政策解读信息 8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修改和完善了依申请公开制度，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详细说明了依申请公开的方式及渠道，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制度。对于不予公开的内容，严格按照《条例》要求按规定答复申请人，做到答复工作有理有据，依申请公开程序依法合规。2021 年我区共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5 项，已全部对申请人进行了答复。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力度。成立了由分管副区长为组

长、政府办主任为副组长，相关单位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政府办公室，并指派专人负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明确了各单位工作职责与工作要求，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呈现出起步稳、进步大的良好局面。二是建立健全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集、审批、发布程序，完善民主决策制度，对关系我区经济建设、民生保障的重大决策以及群众普遍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前公示和论证，确保决策民主化、科学化。对区属各单位、部门提供的文件及信息，对其格式、语言、表述等进行严格审核，并要求各单位、部门制发的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发布，促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三是大力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工作。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不断加强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公开质量，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我区将友好区政务服务网链接在区政府门户网站，方便全区群众阅览。2021年全年，我区政务服务事项734项，可全程在线办理政务服务事项711项，大部分服务事项均可通过网上查询，了解办事流程、办结时限，所需要材料也一目了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区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推进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优质规范发展，不断加强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更多地发布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的政策解读产品，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对政策的知晓度。全年累计在政府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上传发布各类政务公开动态信息 3500 余条，确保各项决策决议过程在阳光下运行。此外，顺利完成了友好区人民政府网站 IPV6 升级改造工作。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工作考核方面。**不断强化政务公开考核工作，制定了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考评细则，采取年终考核和日常考核相结合的考评方式，由政府办定期组织进行政府信息公开网上检查，对发现存在的安全隐患或漏洞第一时间与技术部门沟通并加以完善；对于内容、格式有问题的单位责令立即修改；对于公开不及时，不按要求进行修改的单位、部门严肃问责。**二是社会评议方面。**我区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对可公开的政府文件、政策解读、政府信息等公开，社会群众对我区今年以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异议。**三是责任追究结果方面。**坚持将信息公开审核与日常公文和材料审核相结合，信息发布前落实“三审制”，确保所公开信息准确规范。我区今年以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无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16		
行政强制	4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1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0	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七) 总计			5	0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进展，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为：**一是**个别单位、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没有把这项工作摆上应有的位置，存在简单应付、流于形式等问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公开渠道较为单一，覆盖面还不够广；**三是**个别文件制发和公开时间衔接不够紧密，存在文件制发与公开时间不一致，未能在第一时间公开的问题。

为此，我区将采取以下方式加以改进：**一是**要求各单位、部门切实提升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组织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和交流，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强化业务人员工作能力，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打下坚实基础；**二是**严格按照《条例》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加大政府文件、政策解读、规划计划、重大民生信息、应急管理、疫情防控等信息的公开力度。同时，创新公开渠道，在利用政府网站公开信息的同时，不断加强微信公众号、抖音、头条等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力度，切实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三是**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定期梳理应公开信息，做好平台系统维护，明确发布时限，做到工作紧密衔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既定工作流程有效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